

五邑司徒浩中學通告 2018/2019 年度第 71B 號  
中文閱讀能力提升課程(中一及中四同學)-錄取通知

敬啟者：

貴子弟已被中文學會錄取為「中文閱讀能力提升課程」的學員，希望 貴家長准許子弟參加。惟參加者必須遵從師長指導，專心學習。以下為課程資料：

日期	三月六日、三月二十日、四月三日、四月十日、四月二十四日、五月八日、五月十五日 (逢星期三, 共七節。另五月十五日第七節為中一級中文及普通話聆聽考試, 中一級同學請於考試後到 304 室上課)
時間	下午四時零五分至五時零五分
地點	中一級—304 室 (3C 課室), 中四級—305 室 (3D 課室)
導師	伴你同行計劃教育服務機構
費用	\$150
繳款方式	1. 銀行付款- 透過銀通自動櫃員機轉賬繳費, 繳費後於客戶通知書上書寫學生班級、學號及姓名交回校方。 <u>由於銀行須收取手續費, 故不接受經銀行櫃台以現金或支票入數方法繳付費用。</u> 賬戶資料: 付款銀行—中國銀行 賬戶號碼: 012 815 0002189 8 賬戶名稱—五邑司徒浩中學法團校董會 2. 繳費靈- 透過互聯網 <a href="http://www.pps hk .hk">www.pps hk .hk</a> 或電話 18033 繳費。 繳費靈商戶編號: 9719 學生編號: 學生登入校園綜合平台個人帳號, 不包括頭一個英文字母。

現特奉函 台端, 敬請查照。回條及入數紙之「學校收據」存根(如有)請經 貴子弟於二月二十二日(星期五)或之前交龐柳英老師(聯絡電話: 29529019 或 23479702)。

此致

貴家長

校長

啟

二零一九年二月十五日

--<

回 條

(通告 2018/2019 年度第 71B 號)

敬覆者：

本人得悉關於中文學會舉辦「中文閱讀能力提升課程」及敝子弟獲錄取一事。並

- \*  透過銀通自動櫃員機於 二月二十八日前 繳付學費。
- \*  使用繳費靈於 二月二十八日前 繳付學費。
- \*  學生校園綜合平台學生戶口內有足夠結餘, 請校方自行扣除學費。

此覆

李校長

家長簽署: \_\_\_\_\_

班別: \_\_\_\_\_ 班號: \_\_\_\_\_ 學生姓名: \_\_\_\_\_

二零一九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

\*請在適當內加上✓號

中一、中四級中文閱讀能力提升課程規則及須知

## A. 課室安排

中一、中四級中文閱讀能力提升課程為正規課程，學生必須準時出席，並到指定課室上課。

## B. 課室規則

1. 學生必須自備筆記簿等文具上課。
2. 學生必須遵從導師的指示，不得破壞課堂秩序。
3. 學生必須保持課室內桌椅之清潔及整齊。
4. 學生不得擅自離開課室及擅自調位。
5. 學生不得在課室內吃零食。
6. 學生不得在上課時進行與課堂無關之活動。
7. 下課後，學生必須自行清潔抽屜內之垃圾，並帶齊筆記、文具及所屬物品離課室，以免妨礙工友打掃。
8. 課程結束，出席率達 100%及完成導師指定課業之學生可獲退回三分之二學費。

## C. 缺席及請假情況

1. 每課之前會由導師點名。
2. 學生不得早退。
3. 學生到達課室時間不得遲到 5 分鐘，否則不准進入課室，當天作缺席論。
4. 如「中一、中四級中文閱讀能力提升課程」與課外活動時間有衝突，請向課外活動負責老師告假。
5. 如因病請假，家長必須致電校務處（2340 5916）請假。
6. 凡無故缺席者，皆作曠課論；校方並於星期四早上聯絡家長跟進。

## D. 備注

1. 凡不能遵守「中一、中四級中文閱讀能力提升課程規則及須知」者，請勿參加。
2. 若天氣惡劣（如：天文台上午八時或以前發出八號颱風訊號、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等），當日課程將會取消，補課日期另行通知。